

傷口縫合後注意事項

110.01 制定

1. 傷口縫合後，若有少量液體自傷口流出是沒關係，如有大量滲出液，需回院檢查。
2. 受傷後 8-12 小時，組織會有腫脹情形，請抬高受傷部位，以減輕腫脹程度。
3. 保持傷口敷料清潔、乾燥。
4. 傷口若在臉部，每日用棉花棒將藥膏薄薄塗在傷口上即可，拆線前不可碰水。
5. 避免患處劇烈運動，以防傷口再度裂開。
6. 傷口縫合後不可熱敷或按摩。
7. 傷口如出現以下情形請迅速就醫：
 - ♥ 傷口腫脹
 - ♥ 傷口周圍皮膚發紅或發熱
 - ♥ 傷口有液體或分泌物流出
 - ♥ 傷口越來越痛
 - ♥ 發燒或畏寒
8. 依醫囑按時服藥及複診。
9. 拆線時間依癒合情形而定，一般約 7-14 天。



永和復康醫院 關心您

諮詢電話：(02) 2924-0925

傷口縫合注意事項

病人姓名：_____ 病歷號碼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醫療人員已向病患詳細解釋傷口縫合注意事項。

衛教者簽名：_____

病人已瞭解傷口縫合之注意事項。

病人或家屬簽名：_____



永和復康醫院 關心您

諮詢電話：(02) 2924-0925